

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（薛莲）

本人作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顺鑫农业”）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要求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，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，为公司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意见和建议，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现将 2025 年任期内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个人基本情况

本人薛莲，1977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硕士研究生，法学专业。曾任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2003 年 6 月至今，本人系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，系该所北京办公室执委会委员，并担任该所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主任，现任顺鑫农业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关于独立性的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履职的情形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

本人 2025 年度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	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薛莲	1	1	0	0	0	否	1

报告期内，本人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则的要求，积极参加公司股东会、董事会，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，并谨慎独立地行使表决权。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经认真审议，对公司各项议案均投同意票，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形。

（二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

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。

（三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

本人日常通过电话、微信等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报告期内，未发生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。

（四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本人严格遵照证监机构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，做好公司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、监督和核查工作。

（五）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的情况

本人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，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。会议上，本人认真审议每个议题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与意见，并结合自身专业能力与经验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六）现场工作情况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本人利用出席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、现场调研等机会到公司现场办公和实地考察，累计现场工作时间1天。本人对公司经营状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、关联交易等进行了调查和了解，并与公司管理层以及相关人士保持密切联系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及时掌握公司运行动态，同时对董事、高管履职情况、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

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认真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。

本人在行使职权时，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，及时报送相关会议资料，保证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，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2025年任职期间，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

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，本人对公司聘任财务总监事项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具备相应财务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，能够胜任公司财务工作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。

（二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资格审查，本人认为所选举和聘任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要求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5年，本人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，密切关注公司规范治理和经营决策，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，与公司和管理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，独立审慎、客观地行使了表决权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6年，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，认真学习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，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

法权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签 名：薛莲